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安乃达 公告编号:2025-084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24,000万元
投资种类	结构性存款
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9,000万元(含29,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43)。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保本型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本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现金管理资金来源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767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90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624.00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8,255.52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368.4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6月28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4]200Z0021号)。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保荐人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储存管理。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

(三)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29,000万元(含29,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方式

1、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有无结构化安排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资金来源
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	24,000万元	0.70-2.15	170天	保本浮动收益	有;欧元兑美元汇率	否	募集资金

2、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为结构性存款,安全性高,本产品的投资周期为170天,收益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本次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应超过12个月。本次购买的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期限为170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29,000万元(含29,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2025-043)。

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授权额度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产品的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2、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建设和主营业务的发展,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收益,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11 证券简称:大众交通 900903 大众B股 公告编号:2025-051
债券代码:241483 债券简称:24大众01
242388 25大众0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Realtime Plus Ltd.

● 投资主体: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香港")

● 投资金额:200万美元

●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投资周期较长,可能面临资金不能退出带来的流动性风险;市场宏观调控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都可能影响所投资企业经营状况,进而影响基金投资标的的价值。

一、参与投资私募基金情况概述

(一)投资的基本概况

为助于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近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大众香港签署认购协议,约定由大众香港认缴美元200万元投资Realtime Plus Ltd.。本次认购完成后,大众香港将持有Realtime Plus Ltd. 60.61%的出资份额。

投资类型	□与私募基金共同设立基金 √认购私募基金发起设立的基金份额 □与私募基金签订业务咨询、财务顾问或市值管理服务等合作协议
私募基金名称	Realtime Plus Ltd.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美元200万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募集资金 √自有或自筹资金 □其他:_____ □其他:_____
上市公司或其子公司在基金中的身份	√有限合伙人/出资人 □普通合伙人(非基金管理人) □其他:_____
私募基金投资范围	□上市公司同行业、产业链上下游 √其他:生物医药领域初创企业

(二)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各方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管理股股东)

1、New Day Plus Ltd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全称	New Day Plus Ltd
协议主体性质	□私募基金 √其他组织或机构
企业类型	英属维尔京群岛股份有限公司(Company Limited by Shares)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22年7月18日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0美元
实缴资本	不适用
注册地	英属维尔京群岛
主营业务	英属维尔京群岛获准管理人(Approved Manager)的通常业务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2、其他基本情况

管理公司具备规范的运营模式与专业的投资管理团队。目前经营状况正常,并遵守运营地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3、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经合理确认,管理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有限合伙人(参与股股东)

1、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人/组织名称	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不适用
成立日期	2013-03-20
办事处地址	UNIT 8204B, 82/F, INTERNATIONAL COMMERCE CENTRE, 1 AUSTIN ROAD WEST, KLN, HONG KONG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注册资本	200万美元
主营业务	出租汽车、汽车租赁、停车场、现代物流、交通运输及相关管理等。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是否有关联关系	□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_____ √无

三、认购私募基金份额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投资基金具体信息

1、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Realtime Plus Lt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不适用
基金管理股股东名称	New Day Plus Ltd
基金规模(万元)	330万美元
组织形式	英属维尔京群岛商业公司(Business Company)
成立日期	2025年7月31日
存续期限	初始期限为自交割日起九(9)年。经管理股股东同意,可延长一(1)年,经半数以上参与股股东同意,可再延长一(1)年。
投资范围	生物医药领域初创企业

2、出资人出资情况

序号	投资方名称	身份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美元)	本次合作后持股/出资比例(%)
1	New Day Plus Ltd	管理股股东	0	0
2	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	参与股股东	200	60.61
3	个人投资者	参与股股东	130	39.39
合计			330	100.00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1、管理及决策机制:管理股股东将拥有关于投资基金的独家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行使投资组合公司授予的、针对公司所持投资组合证券的全部表决权;在其认为适当的任何时间直接或间接处置全部或部分投资组合证券;以及全部或部分转换投资组合证券(如适用)。

2、管理费:管理费自交割日起的五(5)年内收取。就每一参与股股东而言,每年的管理费为该参与股股东投资成本的2%。五(5)年的管理费将于交割日后一次性收取。

3、收益分配:可分配收入按照投资成本分摊比例进行初步划分,初步划分给每一参与股股东的部分,在管理股股东与该参与股股东之间按如下方式进行分配:(1)返还该参与股股东的实缴出资额;(2)向该参与股股东分配,直至其实现6%/年(单利)的优先回报;(3)向管理股股东进行分配,直至管理股股东获得参与股股东第(2)项分配与管理股股东第(3)项拟分配金额之和的20%;(4)20%分配给管理股股东,80%分配给该参与股股东。

4、存续期限:初始期限为自交割日起九(9)年。经管理股股东同意,可延长一(1)年,经半数以上参与股股东同意,可再延长一(1)年。

5、违约责任:大众交通(香港)有限公司作为投资基金的参与股股东,仅在其认缴出资额范围内对投资基金的债务和义务承担责任。

6、争议解决:与投资基金股东协议相关的争议将适用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法律。因股东协议引起、与股东协议相关的任何争议、纠纷或索赔,均应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依据届时有效的香港国际仲裁中心机构仲裁规则解决。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有助于进一步落实公司发展战略,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优势,提高公司资金运作效率,提升公司的投资盈利能力。

2、本次投资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经营无不良影响。

六、风险提示

1、本次投资周期较长,可能面临资金不能退出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2、市场宏观调控政策、财政税收政策、产业政策、法律法规、经济周期的变化以及区域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等都可能影响所投资企业经营状况,进而影响基金投资标的的价值。

3、鉴于客观存在的风险,公司将及时了解基金的运作情况,督促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尽力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投资安全性,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876 证券简称:三利谱 公告编号:2025-052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莆田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三利谱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合肥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日取得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共计10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书号:第23491589号

专利名称:一种胶水过滤装置

发明人:孟海涛;张振东;庄飞;魏磊;李磊

专利号:ZL 2024 2 2892557.2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11月26日

专利权人:合肥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4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胶水过滤装置,包括过滤罐和安装于过滤罐内的滤芯,所述过滤罐包括底座和安装于底座上的罐体,所述滤芯设置于罐体内部的底座上,所述罐体与滤芯之间的底座上设有进料通道,所述滤芯内部具有滤腔,所述滤腔下方的底座上还设有出料通道;所述罐体的顶部还安装有循环管,所述循环管上安装有第二截止阀,所述循环管与滤腔连通,本实用新型克服了现有技术的不足,实现了对结块胶水的过滤,保证了输出胶水的品质,从而提高了偏光片制造的良率。

二、证书号:第23498567号

专利名称:一种PSA的在线检测装置

发明人:马永胜;魏磊;闻庆泼;陈剑

专利号:ZL 2024 2 2958615.7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12月2日

专利权人:合肥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4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PSA的在线检测装置,包括设置于生产线上的检测器,所述检测器包括配合设置的相机、偏振镜、偏光片和光源,所述偏振镜设置于相机的正下方,偏振镜能够遮挡相机下方的视场,所述偏光片设置于光源的表面将光源朝向相机的一侧遮挡,偏振镜与偏光片对应设置,且偏振镜的吸收轴和偏光片的吸收轴正交设置,本实用新型克服了现有技术的不足,该检测装置能够有效地对PSA的缺陷进行检测。

三、证书号:第22955026号

专利名称:一种去盖板用偏光片

发明人:金宇翔;霍丙忠;郭奕强

专利号:ZL 2024 2 1906573.6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8月8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6月13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实用新型公开了一种去盖板用偏光片,包括偏光片层、粘在偏光片层上表面的复合胶层、贴合在复合胶层上的TAC支撑层、涂布在TAC支撑层上的硬度涂液层、涂布在硬度涂液层上的AR涂层、涂布在AR涂层上的AF涂层、复合在AF涂层上的保护膜、粘在偏光片层下表面的压敏胶层和复合在压敏胶层下面的离型膜。本实用新型提供的去盖板用偏光片具有良好的硬度、抗刮和耐磨效果,并且具有薄化、轻量化和减少工序的优点。

四、证书号:第23225993号

专利名称:一种尼龙偏光眼镜用染料系偏光片

发明人:郭晓峰;张建军;唐万林;张艺玲;丘宝模

专利号:ZL 2024 2 2410154.X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10月1日

专利权人:莆田三利谱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8月19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实用新型公开一种尼龙偏光眼镜用染料系偏光片,包括从上到下依次叠放的离型膜、亚克力胶层、上TAC层、PVA层和下TAC层;亚克力胶层具有如下性质:1、亚克力胶层的酸值小于0.05;2、亚克力胶层的TG温度为-20℃到-8℃;3、亚克力胶层的厚度为5-25um;4、亚克力胶层的凝胶分率大于75%。本实用新型尼龙偏光眼镜用染料系偏光片不用UV胶,不用PA光学级薄膜,同时能有效地和PA树脂进行铸塑成型,不会在界面处分层脱落,工艺简单。

五、证书号:第7723232号

专利名称:一种调节组件及导辊机构

发明人:芦山;卢阳;康家虎;张建军;芦婷;魏友芳

专利号:ZL 2021 1 0340273.0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1年3月30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2月11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专利是为设备导辊位置精度的调整提供方便,以便卷料产品走膜稳定,减少划伤,皱褶,偏膜等不稳定因素的产生,促进产品良率提升。

六、证书号:第8522085号

专利名称:一种新风装置、排气方法及清洁设备

发明人:孙娟;李涤非;赵星星

专利号:ZL 2023 1 0333957.7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3年3月31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28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发明属于光学镜片加工技术领域,公开了一种新风装置、排气方法及清洁设备。新风装置用于将设备内的废气排出车间,包括:进风组件、循环组件以及排风组件。进风组件与设备连通以持续向所述设备内吹风;循环组件分别与设备及进风组件连通,以将设备内的一部分废气通过进风组件循环导入设备内,以增大设备内的废气浓度;排风组件分别与循环组件及车间外连通,排风组件用于将循环组件内另一部分废气排出所述车间。以此该新风装置将设备内较高浓度的废气排出车间,实现在短时间内排出更多的废气,以提高新风装置运行时能源的利用率,同时也能够提高对废气的回收效率,进而降低废气处理的成本。

七、证书号:第23514456号

专利名称:一种聚PA染料系偏光片

发明人:张建军;郭晓峰;张艺玲;唐万林;丘宝模

专利号:ZL 2024 2 2358981.9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9月26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7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实用新型公开一种聚PA染料系偏光片,包括从上到下依次叠放的上PA层、PVA层以及下PA层;上PA层和PVA层之间以及PVA层和下PA层之间采用UV粘合剂粘接。本实用新型聚PA染料系偏光片耐弯折,耐高温泡水且不出现彩虹纹。

八、证书号:第23572736号

专利名称:偏光片、眼镜片、显示器

发明人:张建军;郭晓峰;丘宝模

专利号:ZL 2024 2 2471568.3

专利类型: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4年10月11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1月25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申请涉及光学器件技术领域,尤其涉及偏光片、眼镜片、显示器。偏光片包括第一聚碳酸酯层、聚乙烯醇层、第二聚碳酸酯层,第一聚碳酸酯层、聚乙烯醇层、第二聚碳酸酯层依次层叠形成三明治结构。本申请偏光片创造性地将偏光片的结构设计为聚碳酸酯层-聚乙烯醇层-聚碳酸酯层的三明治结构,其中,聚乙烯醇层起到偏振的作用,两个聚碳酸酯层作为偏光片的基材,具有相应的光学透过率等性能,还兼顾支撑与保护聚乙烯醇层。相比现有的聚碳酸酯-三醋酸纤维素-聚乙烯醇-三醋酸纤维素的偏光片,本申请偏光片极大降低了生产成本,在裁切时不易分层,没有彩虹纹或彩虹纹轻微,稳定性更高。可以用于眼镜片、抬头显示、LCD显示中。

九、证书号:第8590216号

专利名称:一种偏光片加工设备

发明人:曾朝升;张建军;阮志毅;张汉平;陈恒;王泽塔;彭连启

专利号:ZL 2020 1 1348433.8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0年11月26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19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申请提供了一种偏光片加工设备。本申请提供的偏光片加工设备包括:卷料上卷机构,用于向自动放卷机构输送偏光片卷料;自动放卷机构,用于接收卷料上卷机构输送的偏光片卷料并将偏光片卷料输送至激光切割机构;激光切割机构,包括多个激光切割头,激光切割头用于切割偏光片卷料以获得偏光片;自动吸移机构,包括吸盘,吸盘用于吸附偏光片并将偏光片送移至喷码机构;喷码机构,包括多个喷码头,喷码头用于向偏光片喷码。本申请提供的偏光片加工设备,以激光切割机构实现切割偏光片卷料,进以获得单个偏光片,取消了现有液压裁切机、刀模、小裁切机及磨边机等,偏光片加工设备的结构和工序得到简化,同时降低了投入成本,提高了产品的质量。

十、证书号:第8596525号

专利名称:一种光学模拟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

发明人:陈思博;陈方中;霍丙忠;黄益盛;张建军

专利号:ZL 2023 1 0578190.4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证书

专利申请日:2023年5月22日

专利权人: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公告日:2025年12月23日

专利权期限: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二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本发明公开了一种光学模拟方法、装置、设备和介质,其中方法包括:通过朗道理论获取液晶层的平衡态模型;基于平衡态模型获取液晶层的琼斯矩阵表示;分别获取显示面板中的各偏光片、各补偿膜、入射光的琼斯矩阵表示;根据前述琼斯矩阵表示获取出射光的琼斯矩阵表示;根据出射光和入射光的琼斯矩阵表示计算显示面板的透过率表示;根据透过率表示,调整各偏光片的参数和/或各补偿膜的参数,以使透过率在入射光不同的入射角度下达到与液晶层匹配的预期透过率。从而,可以模拟出各个状态下的显示面板,并可以根据预期透过率调整偏光片的参数和/或补偿膜的参数,对实际中偏光片和补偿膜的搭配选择起到了指导性的作用。提升了选择的效率。

以上发明专利应用于偏光片领域,已在公司生产中应用或即将应用,与公司主要技术或核心技术直接相关。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公司保护自主知识产权,防止侵权事件发生,掌握市场竞争主动权,形成持续自主创新机制和能力,保持技术和产品的领先和竞争优势,提高公司品牌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5-086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6年,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招远市君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等关联方企业之间存在采购电力、接受劳务、销售产品、租赁房屋建筑物、场地施工等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3226.00万元;2025年1-11月同类交易实际发生总额为2273.54万元。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贾政庆先生、姜佳秀女士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方支付电费、劳务费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采购电力、接受劳务服务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000	2033.66
向关联方支付房屋租赁费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租赁房屋建筑物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20	95.57
向关联方支付土地租赁费用	招远君尚粮油种植专业合作社	土地租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6.00	-
向关联方支付场地施工费、出售商品	招远市君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提供场地施工服务,出售商品	根据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00	42.3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购买电力、接受劳务服务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支付电费、劳务费	2033.66	3000	11.12%	32.21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http://www.cninfo.com.cn/);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建筑物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支付房屋租赁费	95.57	100	10.85%	4.43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出售产品	0	1	-	100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烟台双塔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出售产品	102.00	200	0.05%	49	
向关联方采购服务、出售商品	招远市君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采购服务、商品	42.31	11	100%	284.6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目前实际发生额为2025年1-11月的数据,预计金额为全年数据;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需求和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预计,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较难实现准确预计,以上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对公司日常经营及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5年1-11月的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主要原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根据自身及子公司经营需求就可能发生交易的上限金额测算的,实际发生金额按照双方的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具有不确定性,上述差异属于正常的经营行为,具有合理性。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原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1、基本情况

(1)招远君兴农业发展中心

法定代表人:贾政庆

注册资本:412.65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作物栽培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进出口;食品添加剂销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增材制造装备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鞋帽批发;新鲜蔬菜批发;珠宝首饰批发;母婴用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水泥制品销售;日用品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雨棚销售;木材销售;新鲜蔬菜零售;包装服务;肥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纸浆销售;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文具用品批发;纸浆制造;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煤炭及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金银制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国内贸易代理;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住所:招远市金岭镇埠上

截止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347476.74万元,净资产109995.79万元,营业收入10721.7万元,利润2322.91万元。(未经审计)

(2)招远市君源农机服务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付长松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农作物收割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机械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灌溉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

截止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309.22万元,净资产166.29万元,营业收入80.25万元,利润8.46万元。(未经审计)

(3)招远君尚粮油种植专业合作社

法定代表人:李儒

注册资本:1000万元

经营范围:油料作物、蔬菜、果树的种植;组织采购、供应成员蔬菜、果树种植所需的农业生产资料;组织收购、销售社员生产的产品;开展技术培训、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山东省烟台市招远市金岭镇中村村

截止2025年9月30日,总资产86.57万元,净资产-30.11万元,营业收入67.83万元,利润-8.86万元。(未经审计)

2、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均为招远市金岭镇人民政府。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各关联方公司经营正常,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公司,对以上关联交易具备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不存在履约障碍。公司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各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根据2026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采购电力、房产租赁、劳务、服务、购销产品等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合理预计,交易定价以市场化为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对关联方重大依赖和通过关联交易输送利益的情形。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关联交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有助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执行,是正常合理的商业行为。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均按照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及公司、子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不会因为上述交易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也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因关联交易而在业务上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的情形,不会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此项议案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81 证券简称:双塔食品 编号:2025-085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塔食品"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6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5年12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杨君敏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全体董事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贾政庆先生、姜佳秀女士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审议通过了《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

3、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4、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6、审议通过了《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5年12月31日巨潮资讯网上的《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烟台双塔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489 证券简称:浙江永强 公告编号:2025-061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永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均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审议2025年度信贷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计划的议案》,同意为部分子公司在年度授信额度内向银行申